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15-82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于2015年12月8日下午17:00时在公司V6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与传真方式相结合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培钊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其中,以传真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3名。公司3名监事、3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表决如下:

一、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于2015年8月12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7月28日披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资本市场情况,拟重新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并相应调整发行价格、发行股票数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的自查论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后,董事会认为公司仍符合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条件的有关规定。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调整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进行了相应调整,经过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具体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投资者,包括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全部发行对象不超过10名。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确定。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申购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由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12.17元/股。(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的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3,147万股(含13,147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在该上限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

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0,000.00万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入如下用途: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贵州二期项目	贵州芭田	80,000.00
2	智慧芭田大数据综合平台项目	公司	5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30,000.00
合计			160,0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值)不能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全文详见公司2015年12月9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5年12月25日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决议;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15-83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结合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顺利进行,并满足募集资金需求,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2015年7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和2015年8月12日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相关议案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等进行适当调整,除此之外,发行方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调整前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日。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18.71元/股。(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调整后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日。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12.17元/股。(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调整前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8,551.58万股(含8,551.58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在该上限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调整后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13,147万股(含13,147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在该上限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有关上述调整事项的相关议案已经2015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针对上述调整,公司编制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15-84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下午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提案,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粤兴二道10号7楼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24日(星期四)—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4日下午15:00时—2015年12月25日下午15:00时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7日

6.参加会议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5)发行数量

(6)限售期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用途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以上1-3项内容详见2015年12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上述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且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登记时间:2015年12月24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5.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粤兴二道10号7楼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26951598

联系传真:0755-26584355

联系人:熊小菊 刘耿豪

6.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170;

2.投票简称:芭田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对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2	(2)发行方式	2.02
2.3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2.4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4
2.5	(5)发行数量	2.05
2.6	(6)限售期	2.06
2.7	(7)上市地点	2.07
2.8	(8)募集资金用途	2.08
2.9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09
2.10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2.10
3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00

注:对总议案100.00元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表达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托票委托完成。

5.投票规则

(1)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若股东先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该项或该几项议案以先表决的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中某一项或几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同一股份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表决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7.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具体流程: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2月24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2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申请数字证书

五、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粤兴二道10号7楼

2、会议联系电话:0755-26951598

3、会议联系传真:0755-26584355

4、联系人:熊小菊 刘耿豪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对以下所有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2)发行方式			
2.3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5	(5)发行数量			
2.6	(6)限售期			
2.7	(7)上市地点			
2.8	(8)募集资金用途			
2.9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10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3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特别说明事项: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12　　证券简称:天成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5-068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2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3,234,5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国生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陈磊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黄巨芳,财务负责人马滨岚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071,078	99.84	47,800	0.04	115,700	0.12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2、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3、议案名称: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4、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5、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72,178	99.68	62,400	0.32	0	0.00

2.06、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7、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10、议案名称:发行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186,778	99.95	47,800	0.05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186,778	99.95	47,800	0.05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银河集团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银河天成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186,778	99.95	47,800	0.05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大爱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186,778	99.95	47,800	0.05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9,671,078	99.17	47,800	0.24	115,700	0.59
2.00	关于逐项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2	发行对象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3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4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19,772,178	99.68	62,400	0.32	0	0.00
2.06	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7	上市地点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8	募集资金用途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2.10	发行决议有效期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4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6	关于公司与银河集团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银河天成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9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10	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大爱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19,786,778	99.75	47,800	0.25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关联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的2,3,6,7,9议案回避了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1,2,3,4,6,7,8,9议案涉及特别决议表决,并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熊杰、王锋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经本所律师核查和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5-09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2月15日(星期二)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4日15:00至2015年12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8日(星期二)

6.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2月8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东北证券大厦7楼会议室。

9.提示性公告: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将在指定报刊上刊登一次召开本次会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如下:

《关于选举李福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与本通知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投票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由法定代表人以外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参加现场会议的代理投票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代理投票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二)登记时间: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15年12月11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方式:

1.联系人:关蕾、周俊南

2.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东北证券大厦1305室

3.邮政编码:130021

4.联系电话:(0431)85096806、85096807

5.传真号码:(0431)85096816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86

2.投票简称:东证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2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

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选举李福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5)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东北证券"A股的投资者,投票操作举例如下:

① 股权登记日持有"东北证券"A股的投资者,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投赞成票,则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686	买入	1.00	1股

② 如某股东拟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投反对票,则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686	买入	1.00元	2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4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2月15日下午15:00。

2.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四)投票结果查询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个人投票结果,投资者也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投票结果。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代理投票委托书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0日

附件:

代理投票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12月15日(或依法延期后的其他日期)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附注1)。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李福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

持股数: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 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相应空格填"○";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相应空格填"○";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相应空格填"○"。

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5-101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复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凯美特")根据上游原料气供应商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通知,为了确保后期生产装置的安全、平稳运行,于2015年10月20日开始各装置分步停车,进行例行检修。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例行停车检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7)。

停车前公司本部、惠州凯美特、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保持高库存,确保了客户二氧化碳产品的稳定安全供应。停车期间惠州凯美特生产部门抓紧进度对生产装置进行保养与维护,公司品控部门严格按照技术要求保证产品品质安全。2015年12月8日,惠州凯美特检修完成,现装置已运行稳定进入正常生产状态。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123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克药业")于2015年8月28日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编码为C15CQ0152的理财产品,使用人民币2,000万元在中信银行办理理财业务,理财产品期限:91天,预期年化利率3.2%。云克药业于2015年10月28日购买了中信银行编码为B150C0356的理财产品,使用人民币1,600万元在中信银行办理理财业务,理财产品期限:35天,预期年化利率2.75%(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1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9)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上述2笔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近日到账,云克药业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201,753.42元。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5-073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刘纳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纳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刘纳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刘纳新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人数少于9人,不符合《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因此,刘纳新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刘纳新先生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刘纳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刘纳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贡献和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0日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2015-119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于2015年11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公告临2015-100、临2015-106、临2015-113、临2015-117。

目前有关事项仍在筹划、商谈之中,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和正式协议尚未签订。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0日